**裕民县教科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总结**

一、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

**（一）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教科局进一步加强对依法治县工作的组织领导，督促各校园领导干部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切实把法治建设纳入重要工作常抓不懈。党组书记结合本职工作，对照《塔城地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分解任务确定具体的法治建设职责清单，党组书记亲自把关，成立了以书记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中小学校（园）党支部书记为成员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兼职法制宣传员,为普法工作的开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组织召开裕民县教育系统普法动员会，与各中小学校（园）签订普法责任书，明确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责任，为教育系统普法工作的开展创造有利条件。同时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做到入脑入心。

**（二）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根据裕依委办发（2023）1号文件和补充新增法制副校长文件，调整充实了各学校（幼儿园）法治副校长，聘请十三名法治副校长。联合地区教育局和检察院开展法制副校长集中培训1次，明确了法治副校长管理办法和授课方法。截至目前，各学校（幼儿园）法治副校长共到校进行法治授课40场次，受教7547余人次，有针对性地组织学习了刑法、宪法、民法典、治安管理处罚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消防安全、预防电信诈骗、民法典、禁赌禁毒等法律知识。

**（三）建章立制，完善管理。**教育系统注重依法建制，逐步建立、完善了学校内部管理制度，明确了学校各中层干部、教职工岗位职责。为强化学校内部规范管理，学校依据《教育法》、《教师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和上级行政部门、业务部门的具体要求及其他有关部门教育法律、法规，完善了《学校规章制度汇编》，并认真遵照执行。这些制度的建立和不断完善适应了学校在新形势下管理的需要，有力地推进法制建设工作，形成了学校优良的校风、教风和学风。领导班子带头学习法律法规，在管理各个环节上都坚持严格要求依法治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我们要求教职工不仅要具有较高的政治和业务素养，更应具备正确理解和执行政策法规素养和较强的法律意识，炼就一支带头学法、用法、守法，勇挑重担，作风过硬的优秀管理队伍，为教育系统依法治校的推进起到带头的作用。

**（四）丰富活动形式，开展法治宣传。**各学校（园）结合“3.8”国际妇女节、“3.12”植树节、“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3.24”世界防结核病日、“3.29”全国中小学安全教育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4.26”知识产权日、5月民法典宣传月活动、“5.15”家庭教育宣传周、“6.1”儿童节、“9.10”教师节、开学第一课、“12.4”宪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了手抄报、主题班会、绘画、实践活动、专题宣讲等法治宣传活动。

**（五）开展好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活动。**9月20日下午，裕民县教科局联合团委、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开展第八届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共有45位选手进入复赛，组成3只队伍参赛。裕民县教科局以常态化、制度化的青少年“模拟法庭”为契机，做好常态化法治宣传，针对青少年成长存在的法律问题和思想困惑，采用融入式教育，为青少年成长保驾护航。10月20日阿勒腾也木勒乡中心校代表裕民县参与塔城地区第八届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活动。阿勒腾也木勒乡中心校的同学们用生动活泼的语言，围绕学习法律知识，结合日常生活、聚焦宪法精髓，结合社会热点，展示了典型生动的案例，让现场的领导、评委和同学们感受到法治的权威和法律的威严，充分展现了学生昂扬向上的积极姿态和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坚定信心，在活动中荣获塔城地区一等奖。

**（六）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裕民县教育系统结合实际建设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联合司法局对裕民县第一中学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进行指导，建设面积200平方米，可容纳200人左右，目前主要用于集中观摩课、组织模拟法庭、综合培训，实地参观体验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发挥作用良好。

**（七）做好法律顾问工作。裕民县教科局现聘请法律顾问1名，已按要求做好相关备案等工作，具体如下：一是公平公正的选好法律顾问人选，审核资质，签订聘用合同，下发聘书。二是做好法律顾问的日常管理与评价监督工作。三是建立法律顾问的参与机制，提高法律顾问在法律事务中参与程度，增加他们的话语权，激发法律顾问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裕民县教科局聘请法律顾问1名。**

**（八）做好自治区依法治校师范校工作。裕民县教育系统复验及新申请自治区依法治校示范校学校共计5所，经自治区教育厅评选通过1所，裕民县吉也克镇牧业寄宿制中心校荣获自治区依法治校示范校称号。**

**（九）开展校园广播电视台新媒体法治教育。裕民县教科局联合县检察院在校园广播电视台开展防范未成年人参与“两卡”犯罪专题讲座，组织全县八所中小学利用电视台、班班通，同上一堂课，共参与教师300余名，学生3000余人，有效提升了全县中小学师生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意识。**

**（十）开展“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裕民县教育系统**开展落实自治区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联合县司法局对全县各中小学“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指导，对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十一）开展好“宪法宣传周”活动。一是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教育系统“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的通知》和裕依委办发【2023】21号文件的要求，各学校结合实际多元化开展宪法宣传学习工作。此次参与“宪法晨读”活动学校8所，参与“宪法晨读”活动学生5516人；开展“宪法宣传周”主题班会146次；开展法治讲座10次；开展模拟法庭2次；校外实践基地活动4次；法治知识竞赛或演讲比赛6次，邀请法治副校参与法治宣传活动教育2547人，各学校丰富多彩的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二是日常开展好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裕民县教科局积极组织各中小学学生参与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通过线上学习，裕民县教育系统学籍参与人数高达86.38%，平均分89.25，名列塔城地区教育系统前茅，切实推动裕民县教育系统学习宪法、宣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

**（十二）做好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系。裕民县教科局成立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室，由党组主要领导为组长，学校主要领导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切实解决矛盾纠纷。**

**二、存在的问题**

存在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没有压实，推进力度明显不足。教科局党组认真研究梳理《裕民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任务分工方案》中的任务，制定阶段性任务推进表，明确责任领导、达到的效果和完成的时限。教科局主要负责人根据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不断强化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意识，压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切实履行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共同发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有力有序有效进行。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在依法决策方面。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渠道，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充分听取群众意见，汇聚民智民力，提升群众对教育决策的满意度。依法推进行政决策后评估工作，将决策后评估结果作为调整重大行政决策的重要依据。加强指导，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在行政执法方面。扎实开展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清朗环境专项行动，畅通案件线索移送机制，健全完善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提升校外培训行政执法质效。**

**（三）在依法治理方面。健全工作机制，强化要素保障，深化依法治校示范校培育工作，争创自治区依法治校示范校。加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培训，强化履职保障和考核激励，更好地发挥法治副校长“排头兵”作用。**

**（四）在法治宣传教育方面。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活动，鼓励学校用好校本课程、研学、课后服务等载体，引导青少年参与法治社团、参观法治教育基地、旁听庭审、对话法官等活动，在实践中深化对法治的认识，增强法治意识。**

裕民县教科局

2023年3月1日